

# 中國文化大學共同科目與通識課程修習要點

此版本是適用於 106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106 學年度為大二~大四者仍需照原先之必修科目表修習，若因規定修改導致無法修習應修之課程，請自行注意補充說明。

(106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106.05.18

一、本校自 106 學年度起，共同科目分為體育、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1)；通識課程依「語文」、「人文學科」、「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與數學」及「跨域專長」等五大領域分類。

二、共同科目與通識課程基本修習原則：

共同科目與通識課程		修習原則	說明
共同科目	體育	必修，1 至 2 年級共 4 學期	2 年級採興趣選項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1)	必修，1 年級 1 學期	
通識課程	語文	國文	必修，1 年級 1 學年 4 學分
		外文	必修，1 年級 1 學年 4 學分
		外語實習	必修，1 年級 1 學年 2 學分
	人文學科	歷史	依學系領域規定選課(見表 1)
		文學	原先歷史納入人文通識，但有部分「歷史」課程開在二年級，所以需重補修的大二~大四同學仍要補修(科目代號：CC01、CC02、CC03、CC04)。
		文明思想	
		藝術	
	政治		
	社會科學	經濟	
		社會	
心理			
自然科學與數學	自然科學	依學系領域規定選課(見表 1)	
	數學		
	電腦資訊		
跨域專長		必修，必修 12 學分	大一下學期選定專長，大二開始修習課程

軍訓修改科目名稱。

106 學年度為大二~大四者，仍須修 6 學期的體育。

原先歷史納入人文通識，但有部分「歷史」課程開在二年級，所以需重補修的大二~大四同學仍要補修(科目代號：CC01、CC02、CC03、CC04)。

若為 98~99 學年度入學新生者，語文實習(二)未修或有任一學期未及格者(順序修錯者不在此列)，無須再補修，但最低畢業學分仍是 128 學分。

「電腦資訊」課程納入自然通識→需重補修的大二~大四同學可以由本系承認之 7 門自然通識課程中擇一或二(視補修科目數而定)補修。但原先應修之 1 門自然通識課程仍須選修。

106 學年度為大二~大四者不需修跨域專長 12 學分，但可選修作為通識學分。

※全球商務學士學位學程免修跨域專長

三、106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應修習學分數：32 學分

語文領域：10 學分(國文必修 4 學分)(外文類必修 6 學分 8 小時)

跨域專長：12 學分

其他通識領域：10 學分

四、跨域專長：

(一)、大學部一年級新生不可選「跨域專長」課程。

(二)、大學部一年級新生於下學期開始選填志願，二年級開始修習。

(三)、本系專業課程與跨域專長課程名稱相同或相似者，可申請免修，請填免修申請表至跨域專長主開科系申請。

表 1：各學系領域學生應修通識領域學分數

通識領域 學系領域	語文	人文 通識	社會 通識	自然 通識	跨域 專長	總計 學分
人文藝術	10	2	4	4	12	32
社會科學	10	4	2	4	12	32
自然科學	10	4	4	2	12	32

表 2：學系領域一覽表

學院	學系	學系領域	學院	學系	學系領域
文學院	哲學系	人文藝術	工學院	化材系	自然科學
	中文系			電機系	自然科學
外語學院	史學系	人文藝術	商學院	機械系	自然科學
	日文系	人文藝術		紡織系	自然科學
	韓文系	人文藝術		資工系	自然科學
	俄文系	人文藝術		國貿系	社會科學
	英文系	人文藝術		國企系	社會科學
法文系	人文藝術	會計系	社會科學		
德文系	人文藝術	觀光系	社會科學		
理學院	應數系	自然科學	新傳學院	資管系	社會科學
	物理系	自然科學		財金系	社會科學
	化學系	自然科學		全商系	社會科學
	地理系	自然科學		新聞系	社會科學
	大氣系	自然科學		廣告系	社會科學
	地質系	自然科學		資傳系	自然科學
生科系	自然科學	大傳系	社會科學		
法學院	法律系	社會科學	藝術學院	美術系	人文藝術
				音樂系	人文藝術
國樂系	人文藝術				
戲劇系	人文藝術				
國劇系	人文藝術				
舞蹈系	人文藝術				
社會科學院	政治系	社會科學	環設學院	都計系	社會科學
	經濟系	社會科學		建築系	自然科學
	勞工系	社會科學		景觀系	自然科學
	社福系	社會科學			
行管系	社會科學				
農學院	園生系	自然科學	教育學院	教育系	人文藝術
	動科系	自然科學		體育系	自然科學
	森保系	自然科學		國術系	自然科學
	土資系	社會科學		運健系	自然科學
	生應系	社會科學		心輔系	社會科學
營養系	自然科學				

## 五、91-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學年度	應修學分	重補修原則
91~94 學年度入學新生	應修通識課程 8 學分	1. 已修通識學年課程，其中一學期不及格者，得承認 2 學分。 2. 不足學分可選「人文學科」、「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與數學」等領域之通識課程替代。
95~96 學年度入學新生	應修通識課程 12 學分	不足學分可選「人文學科」、「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與數學」等領域之通識課程替代。
97~99 學年度入學新生	應修共同與通識 32 學分(外文領域 10 學分)	外文課程原 6 學分，不及格者重修以 4-5 學分核計。不足之學分以選修課程替代，且應修滿最低畢業學分數。
100-103 學年度入學新生	應修共同與通識 28 學分	103 學年度(含)前入學學生之重、補修生(含轉學生)，原應修習「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改修習「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際情勢」。
100-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	應修共同與通識 28 學分	105 學年度(含)前入學學生之重、補修生(含轉學生)，原應修習「電腦資訊」改修習「自然通識」替代;原應修習「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際情勢」改修習「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1)」。

## 六、其他相關規定

- (一) 除國文、外文以外，修習本系主開之通識課程科目，不計入通識學分；主開單位為學院之通識課程科目，該院學生修習不計入通識學分。
- (二) **共同科目與通識教育中心合開通識課程**，全校學生皆可修習，不受主開學系不計入通識學分之限制。
- (三) **課程名稱相同且已修習及格之科目不得重複修習。課程名稱有異動者，已修習及格之科目不得重覆修習：**

原通識課程名稱	異動後通識課程名稱
CE01 通識：中西思想與科學發展	CE82 人文通識：中西思想導論
CE72 通識：閱讀品格典範	CE81 社會通識：品格典範導讀

- (四) 修習「國文」、「外文類」、「歷史類」、「電腦資訊類」科目超過規定之應修學分，不計入通識學分。
- (五) 本系專業課程與通識課程名稱相同或相似者，不計入通識學分，舉例如下表：

專業課程	通識課程	專業課程	通識課程
普通物理學	自然通識：物理學	經濟學	社會通識：經濟學
普通化學	自然通識：化學	心理學	社會通識：心理學
生命科學概論	自然通識：生命科學	微積分	自然通識：微積分
西洋政治思想史	社會通識：西洋政治思想史	統計學	自然通識：統計學

- (六) **100 學年度(含)起入學學生語文實習課程為必修一年，而 100 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得適用新法，語文實習課程可僅修 1 年，但最低畢業學分數維持不變。語文實習(二)為學年課，曾修習語文實習(二)但其中一學期成績不及格者，已修習及格之學期課程得承認於畢業學分，成績不及格之學期課程無需補修。**
- (七) **105 學年度(含)前入學學生修習「跨域專長」課程，「跨域人文」承認為人文通識、「跨域社會」承認為社會通識及「跨域自然」承認為自然通識，承認通識學分以該學系學生應修習該領域學分數者為上限。**

七、本校通識課程一覽表，詳如附件一；本校跨域專長課程一覽表詳如附件二。

八、跨領域第二專長學分學程得承認通識課程學分數相關規定，詳如附件三。

## 通識課程一覽表

通識課程領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修習規定	主開系所	備註		
語文	國文	國文(4)	必修	中文系			
	外文	英文(4)	必修(六選一) 以英文為主,大一新生入學考試英文成績達平均分數以上得修習其他外文	語文中心			
		日文(4)		日文系			
		韓文(4)		韓文系			
		法文(4)		法文系			
		德文(4)		德文系			
		俄文(4)		俄文系			
	語文實習(2)	配合修習之外文課程	語文中心				
人文學科	歷史	CEA2 人文通識: 中國現代化的歷程(2)	106 學年度 為大二~大四者選3 門, 大一者選2門。	史學系			
		CEA3 人文通識: 中國歷史與社會(2)		史學系			
		CEA4 人文通識: 中國歷史文物(2)		史學系			
		CEA5 人文通識: 臺灣歷史與文化(2)		史學系			
	文學	CE08 人文通識: 中國文學導讀(2)		中文系			
		CE09 人文通識: 歐美文學導讀(2)		外語學院			
	文明思想	CE05 人文通識: 社會宗教與倫理(2)		哲學系			
		CE38 人文通識: 西洋哲學導論(2)		哲學系			
		CE39 人文通識: 世界文明史(2)		史學系			
		CE40 人文通識: 中華文明史(2)		史學系			
		CE54 人文通識: 中國哲學通論(2)		哲學系			
		CE65 人文通識: 世界遺產巡禮(2)		史學系/通識中心			
		CE67 人文通識: 孔學今義(2)		中文系			
		CE75 人文通識: 儒家哲學與現代社會(2)		哲學系			
		CE76 人文通識: 道家哲學與當代文明(2)		哲學系			
		CE78 人文通識: 佛教文化史(2)		史學系			
		CE79 人文通識: 基督教文化史(2)		史學系			
		CE80 人文通識: 認識伊斯蘭-宗教、歷史與文化(2)		史學系			
		CE82 人文通識: 中西思想導論(2)		史學系			
		CE88 人文通識: 邏輯思考與應用(2)		哲學系			
	藝術	CE92 人文通識: 文化人類學(2)		史學系			
		CE95 人文通識: 古代中國庶民生活文化(2)		史學系			
		CE96 人文通識: 中華文化經典智慧		中文系/哲學系			
		CE03 人文通識: 中西藝術通論(2)		藝術學院			
		CE63 人文通識: 藝術欣賞(2)		藝術學院	102 學年起實施		
		CE89 人文通識: 浪漫時期之音樂欣賞(2)		音樂系			
		CE90 人文通識: 戲劇藝術導論(2)		戲劇系			
		社會科學		政治	CE47 社會通識: 西洋政治思想史(2)	選2門	政治系
	CE50 社會通識: 中國大陸研究導論(2)				中山大陸所		
	CE53 社會通識: 國際政治與現勢(2)				政治系		
經濟	CE06 社會通識: 國際經濟與企業經營(2)		商學院				
	CE48 社會通識: 經濟學(2)		經濟系				
	CE69 社會通識: 個人理財與投資(2)		財金系				
	CE97 社會通識: 經濟環境與政策		經濟系				
社會	CE10 社會通識: 社會問題與適應(2)		社福系				
	CE61 社會通識: 智慧財產權(2)		法律系				
	CE62 社會通識: 原住民文化認同(2)		政治系/通識中心				
	CE68 社會通識: 國際文化暨國際服務(2)		社福系				
	CE71 社會通識: 創意與創新(2)		動科系/通識中心				
	CE77 社會通識: 數位時代媒體新素養(2)		新傳學院	102 學年起實施			
	CE81 社會通識: 品格典範導讀(2)		教育系				
	CE93 社會通識: 社會議題與公民賦權(2)		中山大陸所				
心理	CE49 社會通識: 心理學(2)		心輔系				
	CE60 社會通識: 性別與社會(2)		社福系				
	CE73 社會通識: 性別平等教育(2)		教育系				
	CE87 社會通識: 社會心理學(2)		心輔系				

\*通識中心為共同科目與通識教育中心之簡稱, 與共同科目與通識教育中心合開通識課程, 不受主開學系不計入通識學分之限制。

通識課程一覽表

通識課程領域		課程名稱 (學分數)	修習規定	主開系所	備註
自然科學 與數學	電腦 資訊	CE98 自然通識：Excel 資料分析與設計(2)	選 1 門	資工系/資管系	
		CE99 自然通識：行動裝置程式設計(2)		資工系/資管系	
		CEA0 自然通識：資訊科技與物聯網(2)		資工系/資管系	
		CEA1 自然通識：圖形化程式設計(2)		資工系/資管系	
	自然 科學	CE46 自然通識：生命科學(2)	不能修	生科系	
		CE58 自然通識：認識綠色能源(2)		工學院/通識中心	
		CE59 自然通識：環境安全衛生(2)		物理系/通識中心	
		CE04 自然通識：環境與生態(2)		土資系	
		CE12 自然通識：科技發展與人物(2)		工學院	
		CE41 自然通識：自然科學發展(2)		理學院	
		CE44 自然通識：物理學(2)		物理系	
		CE45 自然通識：化學(2)		化學系	
		CE56 自然通識：永續環境與防災(2)		大氣系	
		CE57 自然通識：天然災害(2)		地理系	
		CE64 自然通識：氣候變遷與永續環境(2)		大氣系	
		CE74 自然通識：世界的資源與環境(2)		理學院/通識中心	
	CE83 自然通識：台灣的環境與天然災害(2)	大氣系			
		CE91 自然通識：物理學與創意思考(2)	物理系		
		CE94 自然通識：氣候變遷與調適(2)	大氣系		
	數學	CE43 自然通識：微積分(2)	應數系		
CE42 自然通識：統計學(2)		應數系			

\*通識中心為共同科目與通識教育中心之簡稱，與共同科目與通識教育中心合開通識課程，不受主開學系不計入通識學分之限制。

※106 學年度為大二~大四者，若有需重補修大一電腦資訊課程，請改修「自然通識」課程替代。  
請由上列 7 門承認的「自然通識」課程選修 1~2 門（視補修科目數而定）替代為「電腦資訊」課程。  
但原先應修之 1 門自然通識課程仍須選修。

跨域專長課程一覽表

跨域專長	課程名稱(學分數)	主開系所	備註
日本觀光	Y001 跨域人文：日本社會與文化(2)	日文系	
	Y002 跨域人文：日劇看日本(2)		
	Y003 跨域人文：旅遊日語(2)		
	Y004 跨域人文：台日關係史(2)		
	Y005 跨域人文：日本企業簡報技巧(2)		
	Y006 跨域人文：日本動漫御宅學(2)		
韓國文化	Y007 跨域人文：基礎韓語(2)	韓文系	
	Y008 跨域人文：實用韓語(2)		
	Y009 跨域人文：韓國現勢(2)		
	Y010 跨域人文：韓國歷史(2)		
	Y011 跨域人文：韓語語法(2)		
	Y012 跨域人文：韓國大眾文化(2)		
職場英語	Y013 跨域人文：職場英語口語溝通(2)	英文系	
	Y014 跨域人文：職場英語談判(2)		
	Y015 跨域人文：實用英文(2)		
	Y016 跨域人文：職場英文寫作技巧(2)		
	Y017 跨域人文：英語簡報(2)		
	Y018 跨域人文：語言、文化與溝通(2)		
地理智慧	Y019 跨域自然：故事地圖(2)	地理系	
	Y020 跨域人文：地景欣賞(2)		
	Y021 跨域社會：飲食地理(2)		
	Y022 跨域自然：地理新知(2)		
	Y023 跨域社會：地理實察(2)		
	Y024 跨域社會：地理觀光(2)		
應用氣象	Y025 跨域自然：氣象經濟(2)	大氣系	大氣系學生不能修
	Y026 跨域自然：生活氣象(2)		
	Y027 跨域自然：掌握大氣(2)		
	Y028 跨域自然：風狂大氣(2)		
	Y029 跨域自然：大氣脈動(2)		
	Y030 跨域自然：電影中的大氣科學(2)		
森林休閒	Y031 跨域自然：森林副產物開發及應用(2)	森保系	
	Y032 跨域自然：森林環境解說(2)		
	Y033 跨域自然：森林療癒概論(2)		
	Y034 跨域自然：森林資源應用(2)		
	Y035 跨域自然：森林遊憩概論(2)		
	Y036 跨域自然：生物多樣性體驗(2)		
綠色能源	Y037 跨域自然：能源概論(2)	化材系	
	Y038 跨域自然：綠色能源與永續發展(2)		
	Y039 跨域自然：燃料電池發展與應用(2)		
	Y040 跨域自然：太陽能電池發展與應用(2)		
	Y041 跨域自然：生質能源與永續資源(2)		
	Y042 跨域自然：氫能技術發展與應用(2)		
多媒體	Y043 跨域自然：多媒體技術應用(2)	電機系	
	Y044 跨域自然：影像設計技術(2)		
	Y045 跨域自然：多媒體動畫製作(2)		
	Y046 跨域自然：影片編輯技術(2)		
	Y047 跨域自然：電腦遊戲技術與製作(2)		
	Y048 跨域自然：電腦聲音技術與應用(2)		
金融科技	Y049 跨域自然：金融程式設計(2)	資工系	
	Y050 跨域自然：金融網路與資訊安全(2)		
	Y051 跨域自然：網頁程式設計 A(2)		
	Y052 跨域自然：Excel 程式設計(2)		
	Y053 跨域自然：數位理財與投資(2)		
	Y054 跨域自然：程式交易(2)		

## 跨域專長課程一覽表

跨域專長	課程名稱(學分數)	主開系所	備註
證券投資	Y055 跨域社會：財務金融導論(2)	財金系	
	Y056 跨域社會：財務報表導讀(2)		
	Y057 跨域社會：個人理財(2)		
	Y058 跨域社會：證券投資(2)		
	Y059 跨域社會：財金新聞分析(2)		
	Y060 跨域社會：投資心理學概論(2)		
劇場藝術	Y079 跨域人文：影劇與文本(2)	戲劇系	
	Y080 跨域人文：世界劇場巡禮(2)		
	Y081 跨域人文：電影賞析 B(2)		
	Y082 跨域人文：劇場表演與導演(2)		
	Y083 跨域人文：劇場藝術導論(2)		
	Y084 跨域人文：觀者創造力(2)		
傳播文化	Y067 跨域社會：傳播與性/別(2)	大傳系	
	Y068 跨域人文：傳播與族群(2)		
	Y069 跨域人文：當代社會傳播議題(2)		
	Y070 跨域社會：流行文化概論(2)		
	Y071 跨域社會：電影賞析 A(2)		
	Y072 跨域社會：區域傳播概論(2)		
舞蹈	Y085 跨域人文：肢體美感(2)	舞蹈系	
	Y086 跨域人文：舞蹈形式與風格(2)		
	Y087 跨域人文：舞蹈欣賞(2)		
	Y088 跨域人文：民族舞蹈(2)		
	Y089 跨域人文：即興創作(2)		
	Y090 跨域人文：台灣當代舞蹈(2)		
生物科技	Y091 跨域自然：遺傳工程概論(2)	生技所	
	Y092 跨域自然：生物科技倫理(2)		
	Y093 跨域自然：生物科技新知(2)		
	Y094 跨域自然：植物生物科技(2)		
	Y095 跨域自然：動物生物科技(2)		
	Y096 跨域自然：微生物生物科技(2)		
數位廣告	Y061 跨域人文：設計基礎(2)	廣告系	
	Y062 跨域人文：廣告與行銷(2)		
	Y063 跨域人文：動畫藝術賞析(2)		
	Y064 跨域人文：數位媒體設計(2)		
	Y065 跨域人文：設計思考(2)		
	Y066 跨域人文：數位編輯(2)		
科學傳播	Y073 跨域社會：科學傳播概論(2)	大傳系	
	Y074 跨域社會：傳播科技發展史(2)		
	Y075 跨域社會：科學傳播應用(2)		
	Y076 跨域社會：科學傳播影片賞析(2)		
	Y077 跨域社會：科學、科技與社會(2)		
	Y078 跨域社會：生活科學與傳播(2)		

## 附件三

**第二專長學分學程得承認通識學分數相關規定：**

105 學年度(含)前入學學生得以第二專長學分學程承認通識學分，該學程分為人文通識、社會通識及自然通識三大領域，**學生修習該學程者**，得承認各該領域通識課程學分，惟該學系學生應修習該領域學分數者為限，以一個學程為限，詳見表 3、表 4。

**表 3：各學系領域學生應修通識領域學分數**

通識領域 學系領域	人文 通識	社會 通識	自然 通識	總計
人文藝術	4	4	4	12
社會科學	6	2	4	12
自然科學	6	4	2	12

**表 4：第二專長學分學程承認領域**

學分學程名稱	承認領域
世界地理與觀光學分學程	自然科學
智慧手機 APP 設計學分學程	自然科學
日本觀光文化產業學分學程	人文學科
俄羅斯文化與社會學分學程	人文學科
職場英語與跨文化溝通學分學程	人文學科
認識德國學分學程	人文學科
法國文化觀光學分學程	人文學科
韓國文化與語言學分學程	人文學科
環境魔法師學分學程	人文、社會、自然各採認一門課 2 學分
全球化與國家發展學分學程	社會科學
影像設計與傳播應用學分學程	社會科學
趨勢與創新報導學分學程	社會科學
實用商務法律學分學程	社會科學